

# 2024 年辽宁省政府专项债券（五期） 信息披露文件

## 一、债券概况

### （一）基本情况

2024 年辽宁省政府专项债券（五期）发行总额为 59.1 亿元，品种为记账式固定利率附息债券，期限为 30 年期，债券利息按半年支付，发行后可按规定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和证券交易所债券市场上市流通，债券到期后一次性偿还本金并支付最后一次利息。

### 拟发行的 2024 年辽宁省政府专项债券（五期）概况

债券名称	债券金额 (亿元)	债券期限 (年)	付息方式
合计	59.1		
2024 年辽宁省政府专项债券（五期）	59.1	30	利息按半年支付，最后一次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 （二）发行方式

2024 年辽宁省政府专项债券（五期）各期债券通过公开招标方式发行。辽宁省财政厅于招标日通过“财政部上海证券交易所政府债券发行系统”组织招投标工作，参与投标机构为 2024-2026

年辽宁省政府债券公开发行承销团成员。招标发行具体安排详见《辽宁省政府债券公开发行兑付办法》《辽宁省政府债券招标发行规则》《辽宁省财政厅关于发行 2024 年辽宁省政府专项债券（五期）有关事项的通知》。

### **（三）募集资金投向说明**

2024 年辽宁省政府专项债券（五期）债券项目详见附表。

## **二、信用评级情况**

受辽宁省财政厅委托，经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综合评定，2024 年辽宁省政府专项债券（五期）信用级别均为 AAA。在 2024 年辽宁省政府专项债券（五期）存续期内，辽宁省财政厅将委托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每年开展一次跟踪评级。

## **三、地方中长期经济规划情况**

“十四五”时期是我国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的第一个五年，也是辽宁省推进全面振兴、全方位振兴的关键时期。辽宁省上下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和指示精神，全面落实党中央振兴东北地区等老工业基地系列决策部署，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坚定不移贯彻新发展理念，立足维护国家“五大安全”的战略定位，深入落实“四个着力”、“三个推进”，聚焦补齐“四个短板”，扎实做好“六项重点工作”，坚定信心，保持定力，开拓进取，扎实工作，组织实施好《规划纲要》，全面完成《规划纲要》确定的各项目标任务，为辽宁开

创振兴发展新局面。

《辽宁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的具体内容见附件，各项规划和区域发展规划内容参见辽宁省人民政府网站政府信息公开栏和辽宁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网站。

#### 四、辽宁省经济、财政和债务有关数据

一、地方经济状况				
2021 - 2023 年经济基本状况				
项目	年份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地区生产总值 (亿元)		27584	28975
地区生产总值增速 (%)		5.8	2.1	5.3
第一产业 (亿元)		2462	2597	2651
第二产业 (亿元)		10875	11756	11734.5
第三产业 (亿元)		14247	14622	15823.9
产业结构				
第一产业 (%)		8.9	9.0	8.8
第二产业 (%)		39.4	40.6	38.8
第三产业 (%)		51.7	50.4	52.4
固定资产投资 (亿元)		-	-	-
进出口总额 (亿元)		7724	7907.3	7659.6
出口额 (亿元)		3312.6	3584.6	3535.6
进口额 (亿元)		4411.4	4322.8	4124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亿元）	9783.9	9526.2	10362.1			
城镇（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元）	43051	44003	45896			
农村（常住）居民人均纯收入（元）	19217	19908	21483			
居民消费价格指数（上年=100）	101.1	102	100.1			
工业生产者出厂价格指数（上年=100）	113.6	107.9	96.6			
工业生产者购进价格指数（上年=100）	115	110.1	95.8			
金融机构各项存款余额（本外币）（亿元）	69995	75376	80296.8			
金融机构各项贷款余额（本外币）（亿元）	53135	54321	54909.3			
<b>二、财政收支状况（亿元）</b>						
<b>（一）近三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b>						
项目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省本级	全省	省本级	全省	省本级	全省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77.5	2765.6	100.1	2525.1	87.8	2754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359.2	5879.2	1505.2	6261.4	1626	6567.3
地方政府一般债券收入 (不含大连)	10.9	76	15.1	71.9	38	96.6
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还本支出 (不含大连)	45.3	880.8	20.5	801.4	27.3	1196.6
转移性收入	3711.7	4634.5	4127	5427.4	4283.8	5331.4
转移性支出	3485.2	1604.4	3564.6	1769.9	4463.8	1443.1
<b>（二）近三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b>						
政府性基金收入	15.7	1185.2	12.7	524.4	16	448.6
政府性基金支出	249.4	1309.1	191.4	1119	-72.6	1169.9
地方政府专项债券收入 (不含大连)	238.8	357	170.7	489	42.5	806
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还本支出 (不含大连)	0	299	0	201.7	0	370.1
<b>（三）近三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b>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1.9	138	1.8	71.6	3.1	65.6
国有资本经营支出	0.3	59.6	0.7	45.4	1.2	38
<b>三、地方政府债务状况（亿元，不含大连）</b>						
截至2022年底地方政府负有偿还责任的债务余额	8430.3					
截至2023年底地方政府负有偿还责任的债务余额	9972.7					

2022 年地方政府债务限额	8985.4
2023 年地方政府债务限额	10217.6

注：1. 辽宁省财政收支状况按照地方政府本级、全省口径同时公布近三年有关数据。其中，2021-2023 年数据按决算口径公布。

2. 地区生产总值、各产业及各行业增加值、人均地区生产总值按现价计算，增长速度按不变价格计算。2020 年数据以修订后数据为计算依据。

3. 辽宁省非债务类数据包含大连市，债务类数据不包含大连市。

4. 因地方政府负有偿还责任的债务中包含有一定数量的外债，因此债务余额会随汇率波动而变化。

## 五、地方政府债务状况

### （一）全省政府债务情况

截至 2023 年底，全省地方政府负有偿还责任的债务余额为 9972.7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余额 6232.9 亿元，专项债务余额 3739.8 亿元。

2023 年全省地方政府债务限额 10217.57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6273.94 亿元，专项债务限额 3943.63 亿元。

从债务级次看，省本级债务余额为 674.4 亿元，占 6.76%；市本级债务余额为 3860 亿元，占 38.71%；县（市、区）级债务余额为 5438.3 亿元，占 54.53%。

从债权类型看，政府债券 9903.5 亿元，占 99.3%；银行贷款 0.5 亿元；供应商应付款 18 亿元，占 0.18%；主权外债及其他债务 50.7 亿元，占 0.51%。

从债务资金投向看，全省大部分政府债务用于公益类项目建设，重点支持市政、交通、保障性住房、土地整理和储备、生态

环境、农林水利设施建设，同时形成了大量的优质资产和资源，部分项目有比较稳定的收入作为偿债来源。上述公益性项目的实施，对我省经济社会健康持续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用于市政建设、保障性住房、土地储备、交通运输、生态建设和环境保护、农林水利、教科文卫等基础性、公益性项目共 6705.1 亿元，占 67.24%。

从年度应偿还情况看，1-3(含)年到期 3158.95 亿元，占 31.68%；3-5(含)年到期 1996.58 亿元，占 20.02%；5 年以上到期 4817.18 亿元，占 48.3%。

## **(二) 辽宁省加强政府债务管理、防范债务风险的政策措施**

近年来，我省各级政府高度重视政府债务管理工作，积极采取有效措施，不断完善相关制度，着力控制债务规模，有效防范和化解财政金融风险。

1. 建立健全政府债务管理制度。2014 年《国务院关于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国发〔2014〕43 号）文件下发后，为进一步加强政府债务管理，制发了《辽宁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强政府性债务管理的实施意见》（辽政发〔2015〕9 号），明确了债务权限、主体、方式、用途等，对政府债务财政归口管理，纳入预算管理，建立风险预警机制，规范和加强融资平台公司管理等都做出了规定。

2. 加强债务管理机构建设。组建了承担全省政府性债务管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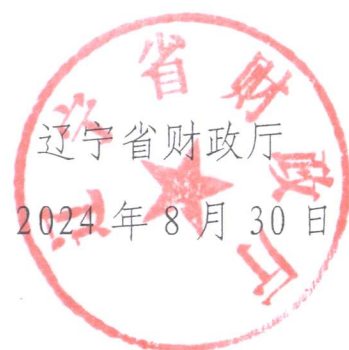
职责的专门机构——辽宁省债务管理办公室，全面履行债务规模控制、限额设定、债券发行、债务统计分析、风险定期评估、动态预警、预算管理衔接、绩效评价跟踪等政府债务管理职责。

3. 完善债务统计制度和风险预警机制。依托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系统，全面、准确、真实反映全省政府债务情况，实现对政府债务的全口径管理和动态监控。同时，制定下发了《辽宁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做好当前政府性债务风险防范有关工作的通知》（辽政办发〔2015〕66号）、《关于修订辽宁省地方政府债务风险评估和预警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辽财债管〔2016〕227号），建立了覆盖全省各市县风险预警机制，以现行的一般债务率、专项债务率、综合债务率等风险衡量指标，对各市县债务风险进行监控，及时提示市县注意防控风险，严控新增债务，加大偿债力度，逐步降低债务风险，确保全省政府性债务规模适中、风险可控。

4. 积极采取措施化解政府债务风险。根据“国发〔2014〕43号”和“辽政发〔2015〕9号”文件中关于加强政府存量债务管理的相关规定，进一步摸清了存量债务底数，制定了“十三五”时期化解政府债务风险目标及措施，将存量债务还本付息支出纳入预算管理。各市县多措并举，通过安排财政预算资金、置换债券、项目收入、资产处置等方式，积极化解到期政府债务。

5. 建立债务考核约束机制。以省委、省政府名义下发文件，要求进一步加强政府债务管理，采取有效措施预防和化解债务风

险。同时明确更为积极地推动将地方政府债务纳入政绩考核范围，特别强调把政府债务状况作为政绩考核的重要指标，强化各级政府主要领导干部任期内举债情况的考核、审计和责任追究，对地方政府加强债务管理，控制债务风险发挥了积极作用。



## 附表

### 2024年辽宁省政府专项债券（五期）项目投向情况表

2024年辽宁省政府专项债券（五期）项目投向
沈阳市康平县农村公路维修改造项目
沈阳市康平县城南污水处理厂建设一期项目
沈阳市康平县农村公路维修改造工程一二牛镇乡农村公路维修改造工程项目
沈阳市康平县乡村有线电视基础设施建设
沈阳市新民市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百千工程）村内道路硬化和村庄亮化项目
沈阳市沈北新区宜居乡村建设工程项目（一）
沈阳市沈北新区宜居乡村建设工程项目（二）
沈阳市辽中区牛心坨镇新农村建设项目
沈阳市沈北新城城镇化建设项目
沈阳市法库县东湖路网及通航基础设施建设工程项目
沈阳市辽中区全民健身中心及体育场工程
沈阳市沈河区凌云六药项目建设
沈阳市苏家屯区四环快速路新建工程
沈阳市浑南区白塔工业园土地整理项目
鞍山市岫岩县前营镇一食品工业园雅河段生态综合治理项目
鞍山市海城市西柳煤炭市场项目
鞍山市岫岩满族自治县客运站新站建设
鞍山市岫岩满族自治县小黄河生态环保综合治理项目
鞍山市岫岩县城镇排水管网及道路改造工程项目

本溪市南芬细河产业大道工程
本溪市细河流域南芬段综合整治工程
本溪市溪湖区仓储物流配送中心建设项目
本溪市本溪满族自治县新城区供水工程项目
本溪市本溪满族自治县关门山至汤沟公路改扩建工程
本溪市本溪满族自治县景区基础设施建设
本溪市本溪满族自治县汤沟景区基础设施建设
本溪市本溪满族自治县小市污水处理厂项目
本溪市高新区沈溪新城基础设施-汇辽路项目
本溪市本溪满族自治县香山路道路工程
本溪市本溪满族自治县供热锅炉节能技术改造工程
本溪市高新区医疗器械园标准化厂房建设项目
本溪市高新区张仲景大街工程
本溪市明山区溪湖老工业区中富龙腾投资有限公司利用二纺厂老厂房建设电子商务平台项目
丹东市东港市大东沟流域整体城镇化建设项目
丹东市合作区丹东临港东区污水处理厂项目
丹东市东港市凤东线（山海大道）建设项目
丹东市合作区怡山风情商业街项目
丹东市合作区新区文安岛会展观光码头文旅综合体项目
锦州市凌海市辽宁沿海经济带城镇化建设
锦州市北镇市沟帮子镇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营口市鲅鱼圈区远大供暖-网维修改造工程
营口市鲅鱼圈区圣水河项目

营口市鲅鱼圈区沙河沿岸改造工程一标段
营口市大石桥市市民活动中心项目
营口市仙人岛熊岳海防林场建设项目
营口市鲅鱼圈区热水管网建设项目
营口市鲅鱼圈区公共文化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阜新市太平区供排水、供热基础设施建设工程项目
阜新市彰武县辽宁省中小企业创业园-50 万平方米标准化厂房建设项目
铁岭市调兵山市职业技术公共实训基地项目
铁岭市污水治理工程
朝阳市北票市农产品物流产业基地项目
朝阳市龙城区基础设施工程
朝阳市凌源市第一高级中学异地新建项目建设
朝阳市凌源市小城子镇杨大营子村康居（移民搬迁）工程三期项目
朝阳市朝阳县中润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标准化厂房建设项目
朝阳市北票市环保装备产业园三期中昊钛业厂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朝阳市北票市五间房镇土地整理项目
朝阳市北票市生态清洁型河道治理工程
朝阳市北票经济开发区环保装备产业园区基础设施项目
朝阳市北票市引白入北供水二期工程——辽宁省重点水利工程配套工程
朝阳市北票市光伏扶贫工程分布式光伏发电
朝阳市喀左县农村路网及贫困地区公路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盘锦市双台子区华锦停车场项目
盘锦市盘山县太平镇城镇供热基础设施及管网工程项目

盘锦市盘山县东北快递（电商）物流产业园建设项目

盘锦市大洼区红海滩湿地旅游度假区旅游基础设施建设项目